

落实7项重点工作 推进区域教育科学发展

近日,石景山区委教工委、区教委、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出台秋季学期开学29项重点工作,要求各中小学、幼儿园、职业高中、直属单位、机关各科室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全力推进“十二五”教育规划和十项重点工程,加快推进区域教育现代化。



一、立足“十二五”中期评估实际,推动教育规划高效落实

1. 深入推进教育规划各项工作任务。加快实施“10项重点工程50个主要项目”年度任务,高质量完成政府教育十项实事。开展“十二五”中期评估,对主要任务推进情况进行评价和判断,科学监测和分析发展数据,研判走势,确定对策,切实保障未来两年半的规划任务顺利落实。

2. 着力突破规划推进中的难点问题。加强综合调研工作,针对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着眼大局、把握重点,提出政策措施,推动区域教育在内涵发展、办学模式和管理机制等方面取得有效进展。

3. 深化国家级和市级教育体制改革项目。持续推进7项教育体制改革项目,跟踪了解进展情况,及时总结典型经验,不断提高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



二、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4. 深入推进中小学德育工作行动计划。持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深入开展“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德育队伍建设,建立德育工作核心协作团队和区域德育专家队伍。推进社会大课堂评价实践研究,逐步完善社会大课堂服务评价信息资源平台。开展第二批德育主题特色学校研讨交流活动。与首都师范大学合作开展“北京市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关怀”项目活动。成立石景山区家长、教师、社区教育联合会,深入推进学校、家庭、社区三结合网络体系建设。认真组织开展学生军训和国防教育工作。

5. 着力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落实《北京市推进中小学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制定《石景山区中小学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体育课堂教学,开展中小学体育课评优大赛活动和现场观摩会。落实教育部要求,开展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比赛。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提高学生每天体育锻炼一小时的实效性。加强阳光体育活动评估考核。组织参加北京市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加强对学生营养餐工作的管理,成立石景山区学生营养餐办公室,协调推进对营养餐公司的监督检查,提高营养餐质量和满意度。

6. 持续深化绿色教育综合改革实践。深化“大学—区域—学校”三方合作,继续深入推进“石景山区绿色教育发展实验区”项目。完善学校绿色发展指数评估工作,推动中小学开展反思性、发展性自我评价。积极推进减负增效工作的研究,持续推进课堂教学、学生作业、考试评价等关键环节改革创新。召开第一期绿色教育发展实验区项目总结会,形成《石景山区绿色课堂评价指标体系》。积极推进学习方式变革实验项目。组织年度课改与教学成果评选及总结活动,认真做好教学质量分析与改进工作。开展第十一届教育教学培训和展示活动。

7.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石景山区中小学校(幼

园)体育、艺术和科技教育工作的意见》,以学校绿色发展指数为契机,制定石景山区中小学生艺术、科学培养基准。组织参加第31届北京市学生科技节和各项市级竞赛,开展2013年北京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石景山区预选赛。组建一批学生艺术、体育、科技团体。加强科技示范校建设。全面推进创新人才培养工作,召开创新人才项目区级研讨会,成立石景山区青少年创新学院。加强校外教育队伍建设,新增3-5个校外教育基地,广泛开展校外文艺、体育、科技活动,丰富学生课余生活。



三、加强教育资源建设,提升各级各类教育品质

8. 全面完成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认真做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的总结工作。贯彻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加强各类教师培训。继续推进第二期名师培养工作室和绿色学前课程开发工作。开展萌芽杯评选总结表彰活动。做好民办幼儿园考核和一级一类幼儿园的验收工作。

9. 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深入实施“推进城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验”国家级教育体制改革项目。进一步探索创新共享优质教育资源的体制机制。做好小学规范化建设工程的总结推广工作。

10. 推进高中学校高品质特色发展。全面加强高中建设,认真落实各高中校特色建设方案。明确高中校定位和特色发展方向,深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开展“走进特色学校”展示活动,全力塑造高中优质教育品牌。

11. 加快职业、成人、民办教育发展。进一步完善高职专业集团群相关理论与制度体系,形成可推广的专业综合管理经验,提升专业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继续开展“红蜡烛社区助学行动”研究。完成石景山区市民学习资源手册编制工作,进一步推动学习资源共享。加大民办教育分类指导和管理力度,完善民办学校年度报告制度。对民办品牌学校落户石景山区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

12. 做好随迁子女和特殊教育。依法保障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积极探索融入教育模式和策略。落实《北京市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召开全区特教工作会。加快建设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完善设施设备,提高资源教室使用效果。对10所学校开展随班就读工作检查。



四、坚持内涵发展,加快现代学校建设

13. 加快落实中小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继续推进城乡新区一体化学校(九中、九中分校)建设。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全面实现五里坨规模学校和黄职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按工作时间节点开展督查考核。继续实施11所学校电力增容改造工程和8所学校(幼儿园)综合维修工程。做好2014

年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14. 推进基础教育集群建设。开展教育集团发展现状的调研,推动教育集团制度体系建设。制定教育集团战略发展规划,确定核心发展项目,打造教育集团文化品牌活动。启动九年一贯教育组团工作。推动6对教育合作共同体的深入交流。

15. 推动学校文化建设。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景山区学校文化建设的意见》,支持学校积极争创北京市学校文化示范校。加快实施8-10所学校温馨舒适校园建设项目。

16. 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进行学校接入链路改造,大幅提升学校链路带宽,并将部分民办学校接入区教育城域网。实施教育信息中心核心机房改扩建工程。为中小学校增添25个学生计算机教室,800台教师用计算机。启动古城第二小学和外语实验小学数字校园建设项目。



五、加强师德建设,打造高素质教育人才队伍

17. 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按照“专业引领、突出重点、开放多元、服务教师”的原则,统筹规划管理中小学教师培训。完善“研训一体”的培训模式,建立覆盖全体教师的培训制度和运行机制,形成新教师培训、岗位培训、骨干培训、校本培训、面授、网上自主学习等多种方式相互配套的教师继续教育体系,提高培训实效性。

18. 推进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和完善人事管理信息系统和人力资源库,实现人员编制、人员结构、人员配置的宏观统筹管理。继续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干部教师交流工作。

19. 加大优秀人才培养力度。深入推进“双名工程”。开展骨干教师、青年教学能手、优秀教师境外培训和教育管理后备人才培养。成立5个“优秀校长工作室”和“博士后人才工作室”。继续实施青年硕士人才培养项目。

20. 不断加强师德建设。开展“师德教育月”活动,做好师德建设先进单位、师德标兵的评选表彰工作。召开2013年全区庆祝教师节大会。



六、坚持服务导向,加强教育管理和督导

21. 提升教育督导工作水平。加强督学队伍建设。继续开展高中多样化和特色发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题督导。完善学前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幼儿园督导随访工作。加强对民办教育机构的督导检查。完成年度市区教育执法和实施素质教育自评工作。迎接教育部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认定工作和北京校外教育督导评估。完成年度人民满意学校评价总结分析工作。

22. 全力推进依法治校。积极落实教育部《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实施纲要》,全面完成学校章程制定工作。全面实行校

务公开制度。继续推进“六五”普法工作,完成“六五”普法中期检查验收。进一步完善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23. 加强基础工作管理水平。合理安排和使用好教育经费,认真编制2014年教委区级部门预算,做好市级专项资金的评审和申报工作。结合人口出生与入学高峰的实际,加大区域教育公共服务政策研究。开展第16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深入开展“规范管理月”活动。

24. 全力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积极创建平安校园,认真落实校园安全工作巡视制度。坚持安全形势月分析制度,每月编发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简报。开展全系统安全技防建设大普查工作。扎实开展校园及周边综合整治工作。推进消防安全教育进校园,为学校聘任兼职消防辅导员。



七、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25. 扎实开展“转、促、惠”主题活动。在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中开展“转作风、促发展、惠民生”主题活动。以统一思想认识、深入基层一线、多办实事好事为重点,开展“六个一”活动,在具体实践中理清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总体思路、重点内容和基本路径,为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凝聚共识、探索路径、奠定基础、营造氛围。

26.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队伍发展规划。继续完成对1/3校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组织考察工作。认真组织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和校级干部提高培训。开展校级领导干部网上在线学习。

27. 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加强统筹,整体谋划教育宣传工作。加大在市级以上媒体的宣传力度,继续开展媒体进校园等宣传活动。加强教育系统新闻发言人、网络舆情监督员和引导员队伍建设,增强预见性和主动性,做好突发事件的新闻应急处置。

28. 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深化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构建权力结构科学化配置体系、权力运行规范化监督体系和廉政风险信息化防控体系。拓宽和畅通信访举报渠道,严肃查处违规问题。根据市、区要求,全面落实教育收费治理工作责任制。认真开展教育系统行风评议工作。

29. 认真做好群团等工作。开展“中国梦·教育梦”主题宣讲活动和“做文明有礼的北京人”主题活动。加强团队工作精细化管理和品牌建设,开展具有团队特色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丰富形式和载体,推进教师身心关爱计划。巩固教师社团建设成果,深化教职工之家建设。扎实开展统战工作,推动民主党派、工商联与学校结对共建工作取得新进展。认真落实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进一步加强关工委建设。